

《生命師傅計劃》

教會史清楚地告訴我們，任何一個屬靈、興旺的教會，只要一段時間不傳講耶穌基督的救恩，在教會中的信徒也沒有真正得着神的生命，那麼教會就會名存實亡，成為社會上的宗教性團體，或慈善機構，而不再是基督的生命體！因此地上有形教會存在的要素，就是擁有基督生命的信徒認真、積極地將生命之道，一代一代地傳遞下去。甚麼時候信徒不傳遞基督生命之道，只傳講人間的哲學、思想理念，教會就會變質，往往就變成有宗教性質的公司！

上星期日，李榮恩牧師講大使命，提醒我們要教導信徒成為門徒。作為一個《聖經》典範的生命師傅，相信保羅最有效地告訴我們，教導是在於榜樣的學習。如保羅要求信徒：「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」（林前 11:1）腓立比書三章 17 節也說：「弟兄們，你們要一同效法我，也當留意看那些照我們榜樣行的人。」對帖撒羅尼迦教會的信徒更強調信徒不但效法了主，更也要成為別人的榜樣，「就效法我們，也效法了主；甚至你們作了馬其頓和亞該亞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樣。」（帖前 1:6-7）

對一個孩子來說，最早接觸與仿效的對象就是父親了。小孩子常常學習大人的動作，尤其是父親的一舉一動。中文的「學」這個字，本身就有仿效的意思。俗語說：「有樣學樣」，意思是看著師傅怎樣做就照樣做，師傅怎樣說就照樣說。可是，有很多信徒不敢為師的原因，是自覺在事奉和生命上都裝備不足，又害怕在敞開生命與人同行的過程中，因自己的軟弱而被人拒絕。今天我們需要認真反思，我們可以怎樣成為別人的生命師傅嗎？

「生命師傅」計劃與建道神學院合作提供培訓，幫助信徒學習成為師傅。而此計劃的對象是受洗後 1-5 年的青、成年會眾。教會盼望藉關顧性的「生命培育」以堅固他們的信仰基礎。將流失機會減至最低，為教會在質與量之成長上，建立堅實的基礎。

然而，訓練的目的，是使受導者能夠掌握新的技術或培養他們某一方面的能力。師傅先要評估受導者現有的能力，並因應受導者的情況設計有關的計劃或方案去訓練受導者，有時甚至要製造機會讓受導者能實踐所學到的。另外，師傅亦要就受導者的表現給予回應及指正。有時候當所要掌握的技巧是難以抽空地傳遞時，師傅還需要安排受導者在自己身邊從旁觀摩〔所謂的 Shadowing〕。每位師傅專責培育一名受導者，為期一年。首三個月，師傅 – 受導者必須每兩週會面一次，之後任何時間皆可，但教會建議實行「每兩週會面一次」的原則。每次 1 小時 30 分鐘，師傅 – 受導者互定時間。

會面內容：包括分享近況（如事業、家庭、學業、健康）、關心靈命、事奉技巧、彼此代禱、查經、背金句等等。為了掌握各生命師傅之進展情況，與及支援各生命師傅的師傅，教會定期舉辦生命師傅的分享會，彼此匯報進展、交流經驗及互相代禱。

生命師傅以生命影響生命，而每個生命都是獨特的，值得我們多加耐性了解、發掘和欣賞其獨特之處。盼望在師傅的指引下，學習成為別人的生命師傅，建立真正薪火相傳。讓我們延續基督的教導，擔起此刻的歷史責任——為下一代作點準備，成為別人的祝福。